

证券代码：833727

证券简称：兆晟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 浙江兆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姜磊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 1. 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审计机

构，在财务审计工作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为公司提供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服务，合法、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责任。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程青英、戴国骏、黄韬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议案

###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议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 (一)《浙江兆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浙江兆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三)《浙江兆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浙江兆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 日